

# 《王的女人》

## 书籍信息

版次：1

页数：

字数：

印刷时间：2015年01月01日

开本：16开

纸张：胶版纸

包装：平装

是否套装：否

国际标准书号ISBN：9787201088204

## 编辑推荐

一个无法言说的秘密，两个无法相守的灵魂。一个爱字，应该怎么写？情人之爱还是亲人之爱，都不重要，只有此生能与你相守。一个是当朝公主，一个是辅政皇叔；一个是被皇上视为眼中钉的女皇继位人，一个是被夺去了朝政大权的臣子；与皇室不容、天地不容的这段情，该要如何走下去？皇权之争+宫闱内斗+深沉密爱

## 内容简介

他们都说，他是一个不该爱的人；爱有什么该不该，待到察觉时，他已入骨入髓，再难抹去了。他们都说，一个公主，一个皇叔，永远不会都结果；她要什么样的结果？把他放在心里，就是最好的结果。有他的一句，你不嫁，我不娶，此生她再无他求。一段恋入骨髓的爱宠；一段不被世人容许的爱恋；两个身不由己的灵魂

## 作者简介

### 懒人梨

性格温和，生活规律，喜欢阅读，在阅读中充实自己，丰富自己。

## 目录

### 引子 1

### 第一章 玉露金风 5

### 第二章 娟丽少女 21

### 第三章 王府命案 41

|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四章 救命之恩     | 53  |
| 第五章 疑惑重重     | 71  |
| 第六章 不嫁不娶     | 91  |
| 第七章 笑唾檀郎     | 109 |
| 第八章 至情至智     | 127 |
| 第九章 危机四伏     | 145 |
| 第十章 取你性命     | 165 |
| 第十一章 稀奇玩意    | 187 |
| 第十二章 留有一命    | 205 |
| 第十三章 仅此一计    | 223 |
| 引子 1         |     |
| 第一章 玉露金风     | 5   |
| 第二章 娟丽少女     | 21  |
| 第三章 王府命案     | 41  |
| 第四章 救命之恩     | 53  |
| 第五章 疑惑重重     | 71  |
| 第六章 不嫁不娶     | 91  |
| 第七章 笑唾檀郎     | 109 |
| 第八章 至情至智     | 127 |
| 第九章 危机四伏     | 145 |
| 第十章 取你性命     | 165 |
| 第十一章 稀奇玩意    | 187 |
| 第十二章 留有一命    | 205 |
| 第十三章 仅此一计    | 223 |
| 第十四章 离别苦 日月长 | 247 |
| 后记           | 263 |

[显示全部信息](#)

## 在线试读部分章节

### 第一章 玉露金风

崇明三年的春天，雨水格外多。细雨时来时去，缠绵不休，难得几日晴好天气。

三月初九乃是晋阳王萧岩三十六岁生日，皇帝照例赐宴宫中，筵席便设在了三面环水的沐兰殿。廊柱间悬垂的翠幔都已被高高束起，微风鼓荡，比寻常宫室确实通透舒爽许多。

鼓乐声里，十二名青衣少女轻轻巧巧地分列两排，作踏春之舞。

“春风动春心，流目瞩山林。山林多奇采，阳鸟吐清音。”

嗓音清亮娇软，眉目含情，巾飘带舞，倒也称得上应景悦目。

高踞正位的南陵国幼主萧承嗣对此全然不感兴趣，他正在专心致志地对付一大盘蜜汁肉脯。

手肘旁边趴着一只乌龟，个头不大，墨绿色的菱纹龟壳洁净闪亮，这是他自小带在身边的唯一玩伴。萧承嗣今年十二岁，做了三年皇帝，却仍然用不好筷子，大庭广众之下，他不敢下手去抓，只好一手攥着一根，七扭八歪地各插一片肉脯，老乌龟见机伸头，与萧承嗣一人一口分而食之。

两人吃得欢畅，盘子很快见了底。

戳起最后一小块肉脯，萧承嗣犹豫片刻之后塞进了自己嘴里。

乌龟老友登时翻脸，张口便咬住他的衣袖，萧承嗣吓得险些滚下御座，一边胡乱撕扯一边尖声哭叫：“阿姊阿姊！阿姊救我——”

宁太后与晋阳王夫妇原本正心不在焉地赏着乐舞，各转心思。冷不防皇帝这边出了乱子，一时不明所以，都怔了片刻。

在众人回神之前，坐于右下首的凤仪公主萧灵珑已经走上前驱散了手忙脚乱的宫女们，随手拈起一粒干果，在那乌龟眼前一晃，又轻轻抛了出去。

乌龟受到了新诱惑，懒得再与萧承嗣抢食，松了口慢吞吞地爬走了。皇帝吭吭哧哧抽搭了几声，渐渐安定下来。宁太后深觉丢脸——她这儿子好像生怕还有谁不知自己痴傻似的，隔不了几日便要演上一出千奇百怪的活戏给人看。

给萧灵珑看。

宁太后知道萧灵珑对承嗣好，即便这个弟弟占了她的皇位……

其实，宁太后想道，绝不能叫作“占”。南陵国祖制：无皇子，可立皇女为储。第一章 玉露金风

崇明三年的春天，雨水格外多。细雨时来时去，缠绵不休，难得几日晴好天气。

三月初九乃是晋阳王萧岩三十六岁生日，皇帝照例赐宴宫中，筵席便设在了三面环水的沐兰殿。廊柱间悬垂的翠幔都已被高高束起，微风鼓荡，比寻常宫室确实通透舒爽许多。鼓乐声里，十二名青衣少女轻轻巧巧地分列两排，作踏春之舞。

“春风动春心，流目瞩山林。山林多奇采，阳鸟吐清音。”

嗓音清亮娇软，眉目含情，巾飘带舞，倒也称得上应景悦目。

高踞正位的南陵国幼主萧承嗣对此全然不感兴趣，他正在专心致志地对付一大盘蜜汁肉脯。

手肘旁边趴着一只乌龟，个头不大，墨绿色的菱纹龟壳洁净闪亮，这是他自小带在身边的唯一玩伴。萧承嗣今年十二岁，做了三年皇帝，却仍然用不好筷子，大庭广众之下，他不敢下手去抓，只好一手攥着一根，七扭八歪地各插一片肉脯，老乌龟见机伸头，与萧承嗣一人一口分而食之。两人吃得欢畅，盘子很快见了底。

戳起最后一小块肉脯，萧承嗣犹豫片刻之后塞进了自己嘴里。

乌龟老友登时翻脸，张口便咬住他的衣袖，萧承嗣吓得险些滚下御座，一边胡乱撕扯一边尖声哭叫：“阿姊阿姊！阿姊救我——”

宁太后与晋阳王夫妇原本正心不在焉地赏着乐舞，各转心思。冷不防皇帝这边出了乱子，一时不明所以，都怔了片刻。

在众人回神之前，坐于右下首的风仪公主萧灵珑已经走上前驱散了手忙脚乱的宫女们，随手拈起一粒干果，在那乌龟眼前一晃，又轻轻抛了出去。

乌龟受到了新诱惑，懒得再与萧承嗣抢食，松了口慢吞吞地爬走了。

皇帝吭吭哧哧抽搭了几声，渐渐安定下来。宁太后深觉丢脸——她这儿子好像生怕还有谁不知自己痴傻似的，隔不了几日便要演上一出千奇百怪的活戏给人看。给萧灵珑看。

宁太后知道萧灵珑对承嗣好，即便这个弟弟占了她的皇位……

其实，宁太后想道，绝不能叫作“占”。南陵国祖制：无皇子，可立皇女为储。

但先帝有皇子！

傻子又怎样？傻子也是皇子，登基称帝理所当然。承嗣承嗣，不就是承继大统以延国嗣之意么？或许，先帝也真有过立皇女为储的心思。

萧灵珑七岁时，先帝便命九弟江都王亲自教导这个贱婢所生之女。

在几个王爷中，江都王萧屹文武双全，忠直稳重，最为先帝倚重。数年之后，正值壮年的先帝猝然崩逝，他此番举动的深意便无人知晓。或者，知晓了也无用。他死得好！

宁太后心中冷笑，脸上的笑容却堪称慈爱：“果然是灵珑有法子。不过——”她语气一转，神色也端庄起来，昭告天下似的朗声说道，“陛下，我对你说过多少次，以后不能再叫‘阿姊’，君臣之分尊卑之序不可不明，不论何时何地都必须谨记。”

萧承嗣三句只听懂一句，他吞下满口食物，噎了一下：“不叫‘阿姊’，叫、叫什么？”

宁太后郑重告诉他：“长公主。”

萧承嗣愣怔怔地“哦”了一声，又把乌龟捉来摆弄，想起前情他有一点点伤心，扭头向萧灵珑说道：“它咬我！我有什么好东西都分给它吃……”萧承嗣委屈至极，“阿姊，它也不和我好了么？”

殿内的宫女内监咬住嘴唇屏息侍立，晋阳王妃一时忍不住，“噗”地笑出声来。晋阳王萧岩转头瞪她一眼，王妃脸色微红，以团扇掩口，轻咳一声，抱愧地笑了笑。

萧灵珑抿了抿唇，一字一句地纠正着皇帝：“陛下，要叫‘长公主’。”

萧承嗣努力记忆：“知道了。长公主。”记住了这三个字，头一桩伤心事就立刻被他忘得干干净净了，尽释前嫌地继续与乌龟好友玩耍。

经了这一番折腾，众人也无心再观赏歌舞，宁太后命歌女们散去，意思是家人们难得一聚，不如清清静静说话消遣。

晋阳王妃深恐自己方才得罪了太后，急着要找些话来攀谈，她这次进宫心里本来也存了一桩心事，打算寻个恰当时机提起，此刻正好说出来破解尴尬。

“太后……”她微笑着问道，“两个月前江都王往越州平叛，现下也该回来了吧。”

萧灵珑听到“江都王”三字，长睫一闪，轻轻转动着手中的白玉扇柄，凝神静等下文。

“大军已奏凯旋，明日便到京城了。怎么？”晋阳王妃突然关心起国家大事以及那位一年见不上几次面的小叔，宁太后颇有些好奇了。

王妃小心地斟酌着词句：“他今年有三十一岁了吧，先前连逢太皇太后与先帝六年国丧，近几年政务又甚是烦冗，一直未议过婚事。孺人侍婢怎能主持王府事务，还得有个正经的主料理才好。”

其实先帝曾将韩司空之女许给江都王，定亲酒都吃过了，后来却不了了之，其中缘故没人知道，王妃也不便提起。

“哦。”宁太后贵为国母，但在做媒这种事上也像寻常妇人一样热衷，她当即问道：“王妃心里一定有了妥当人选，可是你哪位小妹？”

太后一语点破，王妃索性直说：“是我家的九堂妹——”

宁太后一笑：“也是行九么？”

“正是凑巧呢！我这堂妹下个月便满十九了，年岁是差得多了些，但论起人才相貌——”王妃转向萧灵珑，“长公主，你是见过的，与你九叔可还般配？”

萧灵珑没想到她会问到自己头上，收敛心神从容答道：“婶母的堂妹是杨将军的么女，杨家女儿个个美貌出众，在我南陵国可说是人尽皆知。只不过，长辈的婚事，做晚辈的实在不敢妄议。”

晋阳王妃自认为这门亲事再妥当不过，表面亲上做亲，暗中笼络牵制，太后不会不允，再请傻子皇帝下旨赐婚，一切水到渠成，没想到被萧灵珑一句话堵了回去。

皇帝是至尊，但也是江都王的侄儿，为叔叔纳妃，确实也该问一问本人的心意。

皇帝吃饱喝足也玩了个尽兴，困得东倒西歪，吵着要去睡觉。

宁太后心知此事不能草率定夺，也不打算多谈：“待江都王回来再议吧。”

王妃瞟了一眼萧灵珑，深恨自己多嘴。

与晋阳王夫妇一同告退出了沐兰殿。萧灵珑乘坐的翠羽鸾车在宫城甬道上轻驰，她的身体随着车子轻轻摇晃，鬓边鸾钗珠串丁零，一下一下蹭过脸颊。

她的皮肤向来白皙，此刻更是晶莹如雪，除了菱唇殷红，一张脸完全不见了血色。

远天滚过一阵沉闷雷声，萧灵珑仿佛受了震动，垂下睫毛，她模糊地想道：明天，不要再下雨了吧。

千里之外，越州守将冯仲则勾结西崎国制造的那场叛乱，着实让京城百姓惶恐了好一阵

子。生怕哪一天南陵国都便被素以悍勇著称的西崎蛮寇攻陷，江南鱼米乡顷刻变为地狱修罗场。他们并不是没经历过。

提起贞元初年那场横扫大江南北的兵燹之祸时，六七十岁的老人们仍忍不住惨然落泪，田园荒芜，骨肉离丧，永远不知下一刻还能不能留得这条命在……五十年的太平来得不易，升斗小民命如蝼蚁，他们并不懂得什么家国天下的道理，只求此生能够平安终老。近来听到江都王平定叛乱的消息，人们才稍稍安心，又过起了平静日子。

停了一夜的细雨又开始丝丝飘落。长街两侧民居错落，粉垣黛瓦，碧柳映墙，一点点湿润起来的景色愈见鲜明。

黎明时分的街市仍然空荡。一丝半点的微响异动都逃不过人的耳朵。此刻，一阵细微的震颤正自远方传来。马蹄有力地叩击着青石路面，格外齐整清脆。这一队人马愈行愈进，只一瞬间仿佛已破空而来，将所有酣睡的人从梦中惊醒。

有胆大的攀上墙头悄悄一看，就只见数百轻骑在腾腾雨雾中很快消失了踪影。

江都王萧屹率五百亲兵先行赶回京城。铁骑铮铮，由朱雀门外疾驰而入，沿着御街，跃过浮桥，直奔建宁宫。

在宫门前勒马下来，两旁戍守卫士手握长戟，向他一躬身，恭谨唤道：“殿下。”按照规矩，入宫需解除兵刃。

顺手把缰绳扔给一名亲随，萧屹解下腰侧悬挂的长剑递与他们。身后两员部将也双手交上佩刀，然后任凭四个守卫从头到脚仔细搜索了一番才算了事。

沿途无数白玉栏杆，两旁花木幽深，宫灯摇曳，一路向上通往烛火辉煌的太极殿。

萧屹身着一副明光铠，甲衣上有几道明显的斫痕，战袍下摆浸着大片污泥水渍。因他昼夜兼程无暇换药，右腿上的两处箭伤再次崩裂，每走一步都会牵扯起锥心剧痛。看着步伐轻捷有力，瞧不出什么异样，其实他的额角正不断渗出汗珠，又和了雨水，淌过脸颊滑入襟口。御座上的皇帝下巴抵着胸口，显然还没有睡醒。

群臣见惯不惊，垂首肃立。该有的礼仪还是分毫不差，萧屹单膝跪于阶下，开始字句清晰地详述战况，禀明布防、安民等善后事宜，最后命部将呈上冯令则之首级。

受命辅政的晋阳王颇为满意地欣赏着漆盒里的人头，末了一挥手：“悬挂神武门外，示众百日。散了吧。”这最后一句是对御座旁侍立的宫监说的。

随着一声尖利高唱：“退——朝——”文武众臣鱼贯而出。

晋阳王回身握住萧屹的手臂，已然换上一副亲热面孔：“九弟，辛苦你了。”

萧承嗣其实睡得极不踏实，耳边一直有人在说话，吵得他不得安生，昏沉又烦躁。一个中年男子浑厚的大笑声骤然响起，终于将他彻底惊醒了，要哭不哭地跳起来想逃，可两条腿都是麻的，只能直通通地一头向前栽了过去。

他的腰被一双手握住，然后轻轻一提，双脚离了地，屁股安安稳稳地坐上了龙椅。

萧承嗣惊魂初定，懵懵懂懂看着眼前的男人问道：“你是谁？”

他平生真正认得的人只有萧灵珑与宁太后，萧屹离京两月有余，他理所当然地不记得自己还有这么一位九叔。“臣，江都王，萧屹。”

萧屹的嗓音透出疲惫的低哑，可萧承嗣还是觉得很好听。细细打量一番后，发现这人的相貌也颇为顺眼，双手搭上萧屹的肩膀，他诚恳地说：“你很好，你不要走了，就住在这里，我家房子多，好吃的也多。”萧屹温和地一笑：“陛下上次也是这么说的。”

萧承嗣想不起上次是哪一次，自言自语：“我上次就见过你么？你是谁？对了，你是江都王。”昨日宴席上听来的零星言语忽然毫无预兆地冒了出来，他问：“江都王，你回来要娶亲的，是不是？”“什么？”萧屹一怔。

晋阳王解释道：“是你嫂嫂想替你做媒。”“那三哥先代我谢过嫂嫂……”

话未说完，就被皇帝打断：“你要娶谁？好不好看？”

“这个，臣也不知。”萧屹隐隐有些头疼，心想跟这孩子说话真是比打上一仗还累，若是灵珑在……萧承嗣仿佛与他心有灵犀：“你认识我阿姊么？”

萧屹简直不知如何回答，只好点一点头，就听自己的皇帝侄儿认真说道：“我阿姊很好看，你娶了她好不好？”

他脑中轰然一响，脸上的笑容再也绷不住，萧屹艰难地开口：“陛下，长公主她，是臣的侄女。这话不能乱说，也不准再提，懂不懂？”

萧承嗣见他脸色难看，吓得结结巴巴：“我我我不说了，你不要生气。”

晋阳王不耐烦地插言催促：“好了，陛下请回宫歇息去吧。”说完扫视殿内宫人一眼：

“管好你们的舌头！”他性情苛刻一向令人畏惧，众人慌忙跪倒，齐声应道：“是。”

小皇帝被晋阳王推得趑趄，丝毫不生气，依依不舍地对萧屹摇摇手：“要来玩，啊？”

萧屹点头：“好。”江都王府，明远堂。

案头堆着几叠公文信函，萧屹拣选紧要的先予批阅回复，其余琐碎事务则由府内长史分派给众属僚处置。从巳时起直至申时将尽，才算料理妥当。

他稍稍活动了一下僵硬的手腕，洗净毛笔搁回笔架上，转头望向窗外。

天不知何时已经放晴了，只是晴得勉强，苍白暗淡，小而模糊的落日悬在西边麟德殿高耸的危檐之下，有风吹过，檐角垂挂的铜铃便在日影里轻轻摇动。

几近黄昏，整个江都王府简直就如一座无人居住的荒宅。

灵珑在他身边的时候，倒也热闹了几年。先帝驾崩，宁太后便命她回宫来住。十三四岁的女儿家，怎能再终日守着尚未娶妻的叔父？

九叔，这次南下，你要什么时候才回来？

九叔，你去了那么久，灵珑每次来这里，都是空荡荡的。九叔……

箭伤突然一阵疼痛，肋下的刀伤也是，生怕被他忽略似的，一齐发作起来。噬骨钻心。

“啪”的一声合上窗子。

他走到堂外廊下吩咐侍立两侧的婢女：“备车，去司空府。”

韩司空的二公子韩铎是他的至交好友，当年他那未婚妻便是韩公子一母同胞的小妹。

今天他格外怕静，正好趁此与久未相见的好友聚上一聚。

谁知那婢女并没有马上领命而去，迟疑着答道：“殿下，长公主来了。”

萧屹盯着那婢女一时没有作声，像是在琢磨她这句话的意思。终于，他叹气似的问道：

“她是几时来的？为什么不早通报。”

婢女轻声答道：“长公主说不许打扰殿下。她在春晖苑已等了两个时辰了。”

春晖苑起初是萧屹内宅起居之处，灵珑来了，便重新布置一番让与了她，她回宫后便一直空着。

萧屹让人准备晚膳，菜肴点心果品都选公主喜欢的。天色已晚，萧屹想，她今日大概是不走了。

南陵国风俗与别国不同，对于女子束缚甚少，尤其是身份尊贵的皇女、郡主、公侯千金，与族中兄弟结伴宴饮、游乐，乃至自凭心意去择婿、再嫁都是司空见惯之事。

长公主偶尔留宿宫外，宁太后也不好过分苛责。

不消片刻走到春晖苑前，门开着，静悄悄的，显然是没有叫侍女跟随服侍。

萧屹无端地心头激跳，脚下一滞，随即快步走入。

他此时已经换了一身常服，玄色锦袍，束革带，穿一双软底乌皮靴，足步极轻，略无声

响。

灵珑站在玄关下，刚刚束好了半边绛纱帷幕，正在理着流苏带子，脸被纱幕遮住大半，只露一点尖俏白皙的下巴，耳垂粉嫩，戴一只小巧耳珰，如雨珠滴沥将坠。觉察到萧屹进来，她回过头对他笑：“九叔。”声音不大，满溢着欢喜，然而人却一动未动。她今年十七岁了。

刚满十四岁时萧屹就教导过她，不能再像幼年那般毫无顾忌，要知道避嫌。

她一向听话——只听他的话。

萧屹瞬间心软，种种不明心绪全然抛掷脑后，扯下她才理好的帷幕，恰巧将两人身影遮住。

灵珑两手在他肩膀、手臂、后背、胸口一点点小心摸索，“九叔，你哪里受伤了？”

萧屹握着她一只手，贴着右肋，往下移，停在腰腹处。

灵珑眉尖一蹙：“深不深？太医怎么说？”

“刀尖划的，能有多深。最多半个月就好了，没大碍。”“我看看。”

“别……”束带被解开，萧屹按住她的手，本想说“真没事”，怕她不信，便改口道，“太医说，不能见风。”

“记着换药。”替他扣好带钩，灵珑扯着他一起坐到榻上，斜斜地一靠，倚在他身上。

九叔是告诫过她不能再肆意亲昵，可是今天他自食其言，她也就不必放在心上了。

灵珑从小就喜欢亲近萧屹。她觉得九叔与其他人不同，有一种温和洁净味道，一接近便觉心安。

萧屹任由她靠着，无意识地摆弄她的手指。一一揉捏过去，从指根到指尖，柔若无骨。

灵珑梳了个双鬟髻，衣饰简约，身形娇丽，打扮得像个平常宫女模样。

建宁宫里人人都道凤仪公主容貌端丽，举止庄重，言语合度，犹胜成人。若见了自己眼前的这一位，定然会以为是公主的孪生妹妹，样貌相同，秉性迥异。

萧屹想到这里不禁笑了，继而问道：“来了也不去找我，等了两个时辰，做什么呢？”

“看书，睡觉。”

这地方虽然无人居住，但萧屹吩咐过管家不能疏于打扫，为的就是方便她偶尔回来留宿。

过了一会儿，灵珑想起个笑话：“承嗣说，今天来了一位江都王，人好得很，要留你住在宫里。”

听她提起皇帝，早朝时那一幕又清晰浮现，好像雾霾深沉，挥散了又压上来。萧屹虽没有立刻放开她的手，动作却停滞了，他勉强一笑：“是，他又不记得我了，就记阿姊最清楚。他还说什么了？”“没有。”灵珑觉出他声音有异，“怎么？”

“没事。”萧屹扶灵珑坐正，自去关了门，然后说道：“我是见皇帝被他们摆弄得可怜。”灵珑垂下长睫，没有出声。

萧屹知道她在想什么，这皇位本该是她的，现在她要夺回皇位，反而要伤害一个无辜的人。

他走过来，安抚似的拍拍她的脸颊：“灵珑，我们……总会有办法的，两全其美的办法。”灵珑微微一笑。她信他。

“九叔……”她抬起头来，“三叔可有提起婶母要给你做媒？”

萧屹听她突然转了话题，且距离自己刻意回避之事更近一步，愈发烦乱起来。

却也没有瞒她，照实说道：“提了一句。后来我与三哥一同出宫，路上他告诉我，是三嫂的堂妹。”

“那么……”灵珑狠狠一咬嘴唇，心头狂跳：仿佛面对着一个不能揭破的最大迷局，一旦解开，过去、将来皆成泡影，丝毫念想都不剩。她害怕，也难受，但不想逃避，终是问了出来，“皇帝是不是……下旨赐婚了？”

萧屹听她声音微微发抖，转过身去看她的眼睛。

灵珑身量还未长成，此刻低着头，只到他胸口那么高，睫毛密而纤长，一垂下来，他便什么都看不到了。

“我对三哥说现下还不想纳妃，多谢三嫂好意。又不是父母长辈，谁的婚事由着兄嫂来定了？哪里就到了‘赐婚’这一步。”萧屹满心烦闷到极点，倒很想苦笑一声。其实，那句话真可算是“赐婚”了吧？荒唐透顶。

眼里含着沉甸甸的两汪泪，在听到他第一句话之后瞬间风干了，灵珑心思转了转又追问道：“什么叫‘现下不想纳妃’？以后你就想了？”

这话问得极为不妥，灵珑后悔，生怕心思被他看破，婉转补救道：“九叔，你可一定要娶一位宽厚贤德的王妃。不然我再来会遭嫌弃。”有了这番话，前后连起来一想似乎就很说得通了。萧屹虽是叔父，但这十年间待她胜过生父。那么她不愿萧屹娶妻，便如人家儿女不愿继母进门一般。九年前那次不就是？

她毁了尚衣局送来的大婚吉服，被父皇掌掴，幽禁鸣鸾宫，两天后九叔抱她出来，亲事就此作罢。

萧屹有些好笑：“怎么会？”随口逗她道，“不如这样，你说谁好，我就娶谁。”

灵珑抿一抿嘴唇，表示自己确实被他糊弄得十分之开心。旋即她又搬出一个更为冠冕堂皇的理由，一脸正色地说道：“九叔，你说过要助我登基，不负先帝所托。大事未定，我不想你为儿女之情分心。我不为王，你不婚娶，好不好？”

“好。”明知都是借口，但萧屹不想再与她纠缠此事。他从未打算随便纳个王妃过门。他珍重的位置，即使想给的那个人不能要，也不甘心交与旁人。

最大的一桩烦恼烟消云散，灵珑心中便如久雨初霁，晴暖明亮，看山看水，都是活泼生机。她兴致一起，趁着晚膳时辰未到，撒下她那九叔自己去了后园。

其时日已西沉，暮色尚未深重，温柔笼罩，远处林苑里传来鹧鸪啼叫。

萧屹始终落在灵珑身后十余步。他想，这已经足够好。

次日灵珑早早起了床，来到萧屹所住的凝远堂。

还不到卯时，床帐整齐，轩窗洞开，房内已无人。灵珑见衣架上袍服还在，壁上挂的宝剑却没了，立刻猜到 he 去了哪里。

园中景物青茫茫混沌一片，没打灯笼，没人跟随，灵珑仍走得轻快。每一条路的转向、每一处树石的位置早就熟得不能再熟，即使闭着眼睛也能来去无碍。

小路尽头是八九株老柳围出的一片空地，灵珑没再往前走，站在最远的一株柳树下，枝条长垂恰好遮住她全身。而她透过枝叶缝隙，却能清楚看到中间那人的背影。

萧屹饮食作息全无规律，唯有晨起练剑是他多年的习惯。

“也不怕扯了伤口。”灵珑有点揪心，知道他这时候不喜欢被打扰，便没出声，目光静静追随。萧屹今天的身法不快，较之以往简直可以说是迟缓。

灵珑先还以为他是留心着刀伤，细看一会儿才发觉不对头。

他的动作迟滞犹疑，毫无之前的收放从容之感，每使出几个招式就稍稍停顿，像在回忆琢磨。默默练完一遍，收势后低首思索一会儿，又从头开始。这一次要流畅得多。

剑气风声相合，冷利寒光环绕，轻灵迅捷，衣袂翻飞，十分漂亮。

可惜临到最后又出了岔子，本应回身轻扫，他却斜劈了出去。灵珑对这一式记得分明，

忍不住轻呼一声：“哎，错了！”他硬生生往回一收，身形不稳，踉跄退了几步，后背撞上树干。

“九叔！”灵珑跑过去扶他，轻手覆到他肋下，“疼吧？有伤就不要练，缓几天不行么？”

“这是新学的，已经搁了一个月，生得很了。”树旁有石桌石凳，萧屹携了灵珑的手过去坐下。灵珑给他擦了额上一层薄汗：“一个月前战事正紧，你有空学剑？”

“不是特意去学的，碰巧遇见一个人，传了我这套剑法。”

灵珑注意到桌上还放着一把剑，借着蒙蒙天光细看，是他常佩的，而方才所用的却是第一次见。“这剑是新得的？”“也是他送的。”“谁？”

“三年前在稷州我见过他……”

灵珑没听完便问：“是你说过的那个南先生？”当时稷州悍匪暴动，萧屹率兵平定，偶遇一位自称南先生的老者，彻夜倾谈指点方略，还拿出几部失传已久的兵书相赠。

“是他。”“这人为何总喜欢送你东西。”

“不只是送东西，他还说金平国会有异动，让我早做防备，后来果然有一小股兵马趁机作乱。”

灵珑诧异：“他这消息从何得来，为什么要告诉你。他到底是什么人，你问过么？”

“没有。”萧屹摇头，“他连名字都隐瞒，怎会透露身份？”

“九叔，你不觉得，他是特地赶来帮你么？一次是凑巧，两次就是有心了。不信，等下次再有变乱，你或许还会再见到他。”

萧屹随口答道：“是么，那我倒不想再见他了。”第一次遇到南先生，就觉得此人的出现绝非偶然，但也没打算派人追查，一是因为他答应过南先生不会对人说起两人见面的事，不想失信；二是对南先生他有一种天然的信任，既然确定于己无害，还管他是什么来历。他从来没有太强的好奇心，没必要知道的事情，不会多问一个字。

灵珑拿起那把剑细端详。冰凉光润的乌木剑鞘，通身毫无嵌金镂银的装饰与花纹。

剑身光华润敛，样子也与如今常见的不同，像是二百年前的古物。

翻转过来隐约可见一行铭文，天太暗看不清，灵珑仔细摸着辨认，念出了声：“潜龙在渊。九叔，这是殷铉铸的龙渊剑？”“嗯。你怎么知道的？”“听韩铎说过。”

二百年前，南陵出了一位铸剑高手殷铉，技艺高超天下独绝。可惜其所铸宝剑只有龙渊、凤离传世。凤离是一柄软剑，可缠于腰间，已为金平国太子陈羽所得。龙渊剑一直无人知其下落，据说也在金平。

殷铉正是萧屹生母殷贵妃的先祖，所以如今这龙渊剑也算物归其主。

灵珑顺此脉络思索：“这把剑如此贵重，谁肯平白无故地赠予不相干的人。南先生一定也与你有点渊源。”她眼中光芒一闪，突发奇想，摇了摇萧屹的手，“他有龙渊剑，会不会是殷氏后人？比如，是你失散多年的……舅父？”

萧屹抽出手拍了她后脑一下：“你倒真会给我认亲。”

晨风拂过，柳条一荡，冷浸浸的露水打湿衣裳，萧屹拿了剑挽灵珑起身。

天色已微明，草木葱茏深碧，郁郁芬芳。远处殿阁的影子清晰起来，室内有融融暖光透出，映着侍女们轻巧穿行的身影。

触目所及皆是寻常景色，此刻却让人贪恋。早习惯了守着她过日子，她不在，家不像家，只是v一座空宅。萧屹忍不住道：“别走……多住几天。”

“我不走。”灵珑用手背轻蹭了蹭他的脸颊，“好好养伤。”

[显示全部信息](#)

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[更多资源请访问www.tushupdf.com](http://www.tushupdf.com)